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销售业务的公告

为维护投资者利益，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自2026年7月8日起终止与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简称“天相投顾”）在基金销售业务上的合作，包括本公司旗下基金的认购、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转托管（入）等业务。现就相关事项提示如下：

通过天相投顾持有本公司旗下基金的投资者所持基金份额将于2026年7月8日起转托管至本公司直销渠道。

对于已开立本公司直销交易账户的投资者，将由本公司统一完成基金份额的转托管工作，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直销渠道进行后续业务操作。对于未在本公司开立直销交易账户的投资者，本公司将统一为其开立直销交易账户，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基金份额转托管至直销渠道，并将根据开户信息的完整程度限制该账户的后续业务操作。投资者需按照本公司直销渠道的要求提供相关材料后方可对转托管至直销渠道的基金份额进行后续业务操作。请投资者妥善做好安排，以免后续业务操作受到影响。

敬请相关投资者及时与本公司联系，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宝盈基金服务电话：400-8888-300

宝盈基金公司网址：www.byfunds.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7月8日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洪泰财富（青岛）基金销售有限责任公司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销售业务的公告

为维护投资者利益，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自2026年7月8日起终止与洪泰财富（青岛）基金销售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洪泰财富”）在基金销售业务上的合作，包括本公司旗下基金的认购、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转托管（入）等业务。现就相关事项提示如下：

通过洪泰财富持有本公司旗下基金的投资者所持基金份额将于2026年7月8日起转托管至本公司直销渠道。

对于已开立本公司直销交易账户的投资者，将由本公司统一完成基金份额的转托管工作，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直销渠道进行后续业务操作。对于未在本公司开立直销交易账户的投资者，本公司将统一为其开立直销交易账户，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基金份额转托管至直销渠道，并将根据开户信息的完整程度限制该账户的后续业务操作。投资者需按照本公司直销渠道的要求提供相关材料后方可对转托管至直销渠道的基金份额进行后续业务操作。请投资者妥善做好安排，以免后续业务操作受到影响。

敬请相关投资者及时与本公司联系，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宝盈基金服务电话：400-8888-300

宝盈基金公司网址：www.byfunds.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7月8日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的公告

由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确认，自2026年7月8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将新增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海证券”）为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投资者可通过国海证券办理下述基金的场内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涉及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场内简称	扩位简称
1	511060	海富通上证5年期地方政府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年地债	5年地方债ETF海富通
2	511180	海富通上证投资级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上证转债	可转债ETF海富通
3	511190	海富通上证基准做市公司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信用债	信用债ETF海富通
4	511220	上证城投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城投ETF	城投债ETF海富通
5	511270	上证10年期地方政府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年地债	10年地方债ETF海富通
6	511360	海富通中证短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短融ETF	短融ETF海富通
7	563860	海富通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500海富	中证A500ETF海富通

投资者在国海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具体流程、规则等以国海证券的规定为准，国海证券的业务办理状况亦请遵循其规定执行。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ghzq.com.cn

客服电话：95563

2、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hftfund.com

全国统一客户服务号码：40088-40099（免长途话费）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7月8日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玄元保险”）签订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现增加玄元保险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并于2026年7月9日起参加玄元保险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A类：009025 C类：009024	海富通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	A类：008085 C类：008084	海富通先进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	A类：018796 C类：018797	海富通远见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	A类：013175 C类：013176	海富通碳中和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	A类：020695 C类：020696	海富通红利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	A类：026988 C类：026989	海富通沪港深医疗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	A类：009651 C类：009652	海富通成长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	A类：007227 C类：007226 D类：021767	海富通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业务开通时间

自2026年7月9日起，投资者可在玄元保险办理上述开放式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业务开通情况、办理方式和办理时间等以玄元保险的规定为准。

三、适用投资者范围

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者。

四、费率优惠活动

1、费率优惠内容

自2026年7月9日起，投资者通过玄元保险申购本公司上述开放式基金，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要求下，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费率不设折扣限制（执行固定申购费用的除外），具体折扣费率以玄元保险的活动为准。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玄元保险销售的基金产品，其申购业务将同时享有上述费率优惠。

2、费率优惠期限

以玄元保险官方网站所示公告为准。

五、重要提示

1、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上述开放式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相关法律文件。

2、本次费率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本公司在玄元保险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

3、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本公司产品在玄元保险申购业务的手续费（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4、基金定投费率优惠活动参与基金产品需已在玄元保险开通了基金定投业务。

5、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玄元保险所有，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前述销售机构的有关公告。

6、特别提示投资人关注上述基金产品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基金管理人的风险提示。

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licaimofang.cn

客户服务电话：400-080-8208

2、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hft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8-40099（免长途话费）

官方微信服务号：fund_hft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7月8日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基金经理助理的公告

因工作安排，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赵莹洲先生不再担任海富通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欣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强化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策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欣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稳健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上述调整自2026年7月7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7月8日

海富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7月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海富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海富通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519060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赵莹洲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陈铁平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赵莹洲			
任职日期	2026年7月7日			
证券从业年限	8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8年			
过往从业经历	硕士。历任中钢集团辽宁有限公司大宗原材料进出口市场分析师、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分析师、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钢铁行业研究员。2020年11月加入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固定收益分析师、基金经理助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报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7月8日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交易型开放式基金新增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一级交易商的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部分交易型开放式基金自2026年7月8日起增加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证券”）为申购赎回代理券商（以下简称“一级交易商”）。投资者可通过山西证券办理相关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列表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59761	国泰中证新材料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828	国泰中证医疗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864	国泰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61310	国泰中证消费电子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二、新增一级交易商的基本信息及联系方式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太原市府西街69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客服电话：400-666-1618，95573

网址：www.i618.com.cn

三、本基金管理人联系方式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18号8号楼嘉昱大厦15-20层

客服电话：400-888-8688

网址：www.gtfund.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相关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7月8日

关于国泰中证AAA科技创新公司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可申报作为质押券进行通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根据《关于债券交易型开放式基金开展通用质押式回购交易相关事项的通知》（上证发〔2025〕37号）、《中国结算关于信用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产品试点开展通用质押式回购业务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国结算发〔2025〕29号）、《中国结算关于调整信用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产品试点开展通用质押式回购总量限额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国结算发〔2026〕36号）及配套规则的规定，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投资交易需求，经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申请并获得同意，自2026年7月9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国泰中证AAA科技创新公司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国泰科债”，扩位简称“科创债ETF国泰”；基金代码：551800；以下简称“本基金”）可申报作为质押券进行通用质押式回购交易。本基金的标准券折算率参见中国结算和上交所公布的相关通知。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可申报作为质押券进行通用质押式回购交易等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法律文件。投资人可访问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gt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话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88）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相关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7月8日

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圆信永丰兴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7月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圆信永丰兴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圆信永丰兴融		
基金主代码		002073		
基金管理人名称		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圆信永丰兴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圆信永丰兴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约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1-7-30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1-7-30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1-7-30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圆信永丰兴融A	圆信永丰兴融C	圆信永丰兴融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2073	002074	025050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是

注：圆信永丰兴融A类基金份额、圆信永丰兴融C类基金份额自2021年7月30日起，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自2025年7月31日起，本基金增设E类基金份额。圆信永丰兴融E类基金份额自2025年8月7日起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司已于2021年7月29日披露了《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圆信永丰兴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圆信永丰兴融A类基金份额、圆信永丰兴融C类基金份额自2021年7月30日起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自2025年7月31日起，本基金增设E类基金份额。本公司已于2025年8月6日披露了《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圆信永丰兴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圆信永丰兴融E类基金份额自2025年8月7日起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3）本基金基金合同中关于暂停申购期间发布公告的约定如下：“如发生暂停的时间超过2周，暂停期间，基金管理人应每2周至少刊登暂停公告1次”。为了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圆信永丰兴融A类基金份额、圆信永丰兴融C类基金份额、圆信永丰兴融E类基金份额持续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4）在暂停本基金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等其他业务照常办理。

（5）关于恢复本基金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时间、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6）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07-008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tsfund.com.cn）获取相关信息。

（7）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请务必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7月8日

嘉实年年红一年持有期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7月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年年红一年持有期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年年红一年持有债券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1651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嘉实年年红一年持有期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嘉实年年红一年持有期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7月8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7月8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7月8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万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万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万	
	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保证基金业绩和规模的良性成长，向投资者提供更优质的服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嘉实年年红一年持有债券发起式A	嘉实年年红一年持有债券发起式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6510	016511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注：本基金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限额调整为1000万元，个人投资者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金额无限制。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26年7月8日起对本基金的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投资限额调整为：本基金单一机构投资者单日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金额不得超过1000万元，如超过1000万元，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拒绝；本基金个人投资者单日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金额无限制；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请的，视为下一个开放日的申请。

2）在本基金机构投资者实施限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管理人将正常办理本基金机构投资者的赎回等业务。恢复办理机构投资者的正常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3）投资者可拨打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或登录网站www.jsfund.cn咨询、了解相关情况。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平安半导体领航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自2026年7月8日起新增以上机构为以下产品的销售机构。

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自2026年7月8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以上机构办理以下产品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是否定投业务	是否转换业务
026632	平安半导体领航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是	是
026633	平安半导体领航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是	是

二、费率优惠

投资者通过销售机构申购或定期定额申购、转换上述基金，享受费率优惠，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销售机构所有，请投资者咨询销售机构。本公司对其申购费率、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以及转换业务的申购补差费率均不设折扣限制，优惠活动的费率折扣由销售机构决定和执行，本公司根据销售机构提供的费率折扣办理，若销售机构费率优惠活动内容变更，以销售机构的活动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三、重要提示

1、定投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上述开通定投业务的基金的每期最低扣款金额详见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销售机构可根据需要设置等于或高于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要求的最低扣款金额，具体最低扣款金额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2、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他基金的基金份额的行为。基金转换业务规则与转换业务的收费计算公式参见本公司网站的《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规则说明的公告》。

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58

网址：www.firstcapital.com.cn

2、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60

网址：www.nesc.cn

3、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31；400-8888-588

网址：www.longone.com.cn

4、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30

网址：http://www.dwzq.com.cn

5、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9898

网址：https://www.cnhbstock.com/

6、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11-8

网址：www.stock.pingan.com

7、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64

网址：http://www.ykzq.com

8、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4800

网址：fund.pingan.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7月8日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新增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自2026年7月8日起新增以上机构为以下产品的销售机构。

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自2026年7月8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以上机构办理以下产品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是否定投业务	是否转换业务
005113	平安沪深300指数量化增强证券投资基金A	是	是
005114	平安沪深300指数量化增强证券投资基金C	是	是
009008	平安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是	是
009009	平安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是	是
012475	平安优质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是	是
012476	平安优质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是	是
013375	平安元鑫120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是	是
013376	平安元鑫120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是	是
014710	平安惠鹏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是	是
014711	平安惠鹏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是	是
006889	平安惠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007953	平安惠文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二、费率优惠

投资者通过销售机构申购或定期定额申购、转换上述基金，享受费率优惠，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销售机构所有，请投资者咨询销售机构。本公司对其申购费率、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以及转换业务的申购补差费率均不设折扣限制，优惠活动的费率折扣由销售机构决定和执行，本公司根据销售机构提供的费率折扣办理，若销售机构费率优惠活动内容变更，以销售机构的活动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三、重要提示

1、定投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上述开通定投业务的基金的每期最低扣款金额详见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销售机构可根据需要设置等于或高于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要求的最低扣款金额，具体最低扣款金额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2、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他基金的基金份额的行为。基金转换业务规则与转换业务的收费计算公式参见本公司网站的《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规则说明的公告》。

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60

网址：www.nesc.cn

2、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31；400-8888-588

网址：www.longone.com.cn

3、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9898

网址：https://www.cnhbstock.com/

4、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11-8

网址：www.stock.pingan.com

5、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4800

网址：fund.pingan.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7月8日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平安科技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自2026年7月8日起新增以上机构为以下产品的销售机构。

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自2026年7月8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以上机构办理以下产品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是否定投业务	是否转换业务
026210	平安科技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是	是
026211	平安科技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是	是

二、费率优惠

投资者通过销售机构申购或定期定额申购、转换上述基金，享受费率优惠，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销售机构所有，请投资者咨询销售机构。本公司对其申购费率、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以及转换业务的申购补差费率均不设折扣限制，优惠活动的费率折扣由销售机构决定和执行，本公司根据销售机构提供的费率折扣办理，若销售机构费率优惠活动内容变更，以销售机构的活动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三、重要提示

1、定投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上述开通定投业务的基金的每期最低扣款金额详见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销售机构可根据需要设置等于或高于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要求的最低扣款金额，具体最低扣款金额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2、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他基金的基金份额的行为。基金转换业务规则与转换业务的收费计算公式参见本公司网站的《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规则说明的公告》。

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78

网址：http://www.gyzq.com/

2、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4800

网址：fund.pingan.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7月8日

关于汇添富华证专精特新1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于2026年7月6日发布了《关于汇添富华证专精特新1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提示性公告》。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现发布关于汇添富华证专精特新1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汇添富华证专精特新1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汇添富华证专精特新1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汇添富华证专精特新100指数发起式；A类份额基金代码：018774，C类份额基金代码：018775；以下简称“本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汇添富华证专精特新1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汇添富华证专精特新100指数发起式

A类份额基金代码：018774

C类份额基金代码：018775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发起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3年7月1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中“四、基金的自动终止”的约定：

“基金合同生效满三年之日（指自然日），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2亿元人民币的，本基金合同自动终止，且不得通过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延续基金合同期限。若届时的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规定发生变化，上述终止规定被取消、更改或补充时，则本基金可以参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规定执行。”

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3年7月11日，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三年后的对应日为2026年7月11日。若截至2026年7月11日日终，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低于2亿元，本基金出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上述情形，将根据基金合同约定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并终止基金合同。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为降低本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对投资者的影响，本基金自2026年7月6日起暂停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详见本公司于2026年7月6日发布的《关于汇添富华证专精特新1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仍按照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内容正常办理。

2、若出现上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2026年7月11日将为本基金最后运作日，自最后运作日的下一日（即2026年7月12日）起本基金将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不再办理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3、若出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4、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投资者可以通过拨打本公司客服热线（400-888-991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了解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8日

汇添富行业轮动90天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7月0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行业轮动90天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基金简称	汇添富行业轮动90天持有混合发起（FOF）
基金主代码	024061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定，以及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决定。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程竹成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张丽杰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